

# 杭州纵横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对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的情况报告

根据《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以及杭州纵横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有关规定，现将公司 2025 年度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的情况汇报如下：

## 一、履行监督职责具体工作

### （一）评估年审会计师事务所的独立性和专业性

审计委员会对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健所”）审计团队的独立性、专业背景和知识水平进行了评估。评估结果显示，天健所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均不存在可能影响其独立性的情形。天健所及参与年审的主要人员拥有充足的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经验，并具备为公司提供审计工作的资质和专业能力，能够满足公司年度审计工作的各项要求。

### （二）评估年审会计师事务所职业道德、诚信状况

在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持续关注天健所参与本公司审计工作的主要成员的职业道德表现和诚信记录。天健近三年（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 4 次、监督管理措施 17 次、自律监管措施 13 次、纪律处分 5 次，未受到刑事处罚。112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 15 人次、监督管理措施 63 人次、自律监管措施 42 人次、纪律处分 23 人次，未受到刑事处罚。

### （三）审核年审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计费用

经确认，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支付天健所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人民币 90 万元，与公司董事会、股东会决议通过及所披露的审计费用情况相符，遵循了费用管理的规范性和透明度。

### （四）与年审会计师事务所沟通审计范围、审计计划、审计策略等事项

为确保审计工作的顺利进行，审计委员会与天健所就审计计划、审计范围及审计策略等关键事项进行了深入的沟通与协作，共同制定了详尽的审计方案，确

保审计工作的全面性和准确性。

报告期后至本报告出具日，围绕 2025 年年度报告审计过程中关注到的异常交易事件，审计委员会持续与天健所保持密切沟通，重点关注相关事项对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意见的潜在影响。审计委员会听取了天健所关于强调事项段所涉事项的审计应对程序、证据获取情况及出具审计意见类型的依据汇报，督促天健所严格遵循执业准则，独立、客观、审慎地出具审计意见。

审计委员会关注到，天健所对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均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审计委员会尊重年审会计师的独立专业判断，并与天健所就强调事项段所涉事项的后续整改、追偿及信息披露影响进行了充分讨论。

#### （五）向董事会提出续聘年审会计师事务所的建议

鉴于天健所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始终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开展审计工作，为公司提供了客观公正的审计意见，为确保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审计工作的顺利进行及保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审计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建议公司董事会继续聘请天健所作为本公司 2025 年度的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该提议已获得董事会的审议通过。

## 二、总体评价

在过去的一年中，公司审计委员会严格遵守了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公司章程》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相关规定，充分发挥了专业委员会的职能作用。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的相关资质、执业能力等进行了全面审查，在年报审计期间与会计师事务所保持了密切的沟通和协作。针对 2025 年度审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的强调事项段所涉事项，审计委员会在报告期后持续履行监督职责，督促会计师事务所严格执业、独立判断，监督公司管理层积极配合审计工作、及时提供审计证据。审计委员会将持续督促公司落实整改措施，并关注后续年度的审计安排及审计质量。

杭州纵横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 4 月 28 日